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李美婷  
電話：02-7736-5613  
電子信箱：mtlee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五)字第112011536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目前國內本土登革熱疫情雖逐漸趨緩，惟仍有地方政府疫情呈現上升趨勢或波動無明顯降幅，爰請持續落實登革熱等蚊媒傳染病之相關防疫措施，以保障教職員工生健康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衛生福利部112年11月21日衛授疾字第112020130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（以下簡稱疾管署）各區管制中心為降低登革熱流行風險，將不定期派員查核轄區內本部部屬機關(構)及各級學校相關防治工作之辦理情形，如經查獲孳生源，將移請地方政府依法裁處，爰請持續落實權管房舍、空地、空屋、公共工程工地及設備設施之環境管理，並應定期巡檢，確實執行「巡、倒、清、刷」，如有積水情形應立即清除，以及進行不必要之容器減量等，以阻絕登革熱病媒蚊孳生；另雨後、曾發現陽性孳生源之熱點及校園內工程施工之場所，請務必增加巡檢頻率，以免疫情發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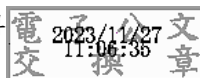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校園為鄰近社區民眾日常活動地點，亦為人潮聚集之登革熱等蚊媒傳染病高風險場域，爰請持續配合地方政府進行各項防治工作，以保障教職員工生健康及安全。

四、有關登革熱流行疫情訊息、預防方法及孳生源清除等相關資訊，請逕至疾管署全球資訊網 (<http://www.cdc.gov.tw>) 查詢。

五、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轉知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部屬機關(構)及國家運動訓練中心、國家運動科學中心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-環境及防災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